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何慧貞

電話：02-27208889轉6360

電子郵件：mt848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2304074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2年度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初階輔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

(25941014_11230407492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112年度公私立高級中學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系列活動—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初階輔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薦派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2年友善校園事務與工作總計畫及本市公私立高級中學學生輔導工作執行小組工作計畫辦理。

二、為提升教師對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辨識與處遇之專業知能，特委請本市北一女中承辦旨揭研習。

三、研習內容如下：

(一)時間：112年5月17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12時40分。

(二)地點：臺北市第一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65號）。

(三)對象：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校教師。

(四)主題：如何協助社會互動困難的青少年—從神經科學觀點說起。



內湖高工 1120509



NSAA1126005394

(五)報名方式：延長至112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完成學校暨派程序，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如有任何報名問題，請洽該校輔導室丁肇璽老師，聯絡電話：02-23820484分機702。

(六)本次研習全程參予者核發4小時研習時數，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校准予公假排代。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